

##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均可使用。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近日，公司子公司湖南宏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宏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 益率	资金来源
湖南宏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700	2025年6月9日	2025年12月10日	0.8000%或2.7491%	募集资金
湖南宏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6月9日	2025年12月12日	0.8000%或2.7498%	募集资金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虽然现金管理业务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且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业务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为了保障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格防范各项风险，公司的风险控制措施主要如下：

1、公司将及时跟踪和分析现金管理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相应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相关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

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进行的，购买的是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及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

##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不含本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含本次)为9,2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 六、备查文件

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日